（上接B154版）

新、装备研发，成果转化及工程应用上树立行业标杆，主要与公司环保节能相关，并不产生直接的新增收入和利润，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通过改善公司的节能环保，能够间接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提供帮助，为长期的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用于建立水务智慧运行管理平台，加强生产运行监控、精细化管理、辅助生产决策、降低运行成本，并不产生直接的新增收入和利润，故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但能够帮助公司提高管理效率，使工作流程规范化、标准化，进一步防范运行风险。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经公司2022年11月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2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的实施主体由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省环保集团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件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985号）。认为：菲达环保管理层编制的2022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证发〔2022〕2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菲达环保募集资金2022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独立财务顾问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 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菲达环保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或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8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9,292.33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桐庐县水污厂	户分镇污水厂 二期清洁排放提标工程	否	2,794.43	2,794.43	2,794.43			-2,794.43		-		-	否
	三期扩建工程	否	4,322.07	4,322.07	4,322.07			-4,322.07		-		-	否
福清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提标改造		否	1,899.59	1,899.59	1,899.59			-1,899.59		-		-	否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清洁排放改造工程		否	3,245.70	3,245.70	3,245.70			-3,245.70		-		-	否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		是	8,620.00	8,620.00	8,620.00			-8,620.00		-		-	否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		否	20,206.19	20,206.19	20,206.19			-20,206.19		-		-	否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否	38,204.35	38,204.35	38,204.35	38,000.00	38,000.00	-204.35	99.47	-		-	否
合 计		-	79,292.33	79,292.33	79,292.33	38,000.00	38,000.00	-41,292.3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期募集资金结余41,588.06万元，主要系桐庐县分水镇污水厂一二期清洁排放提标工程、桐庐县分水镇污水厂三期扩建工程、福清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提标改造、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清洁排放改造工程、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以及募集资金产生的累计利息收入净额所致。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附件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	8,620.00	8,620.00			-	-		-	否
合 计		8,620.00	8,620.00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为统筹优化资源配置，高标准、高质量、高水平协同开展科研攻关，服务公司全局，综合考虑公司整体生产经营规划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公司将“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的实施主体由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省环保集团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3－016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该日常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安排合理，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有利于各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实现资源合理配置，控制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23年4月14日，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2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3年度计划的议案》（以下简称“本议案”）。关联董事吴东明、吴黎明、罗水源、胡运进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本议案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的投票权。

2、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议案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该日常关联交易计划根据原已签署的关联交易协议及相关方实际情况拟定，依据充分，安排合理；该日常关联交易计划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有利于各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实现资源合理配置，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符合公司与股东的整体利益；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董事会审议程序合法；我们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议案的审核意见：该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安排合理，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有利于各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实现资源合理配置，控制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各方本着公平公允原则及参照市场价协定交易价格，公平合理；关联董事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制度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须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须放弃行使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4、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审核意见：本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定价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利于各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实现资源合理配置，控制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表1.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年度预计金额	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含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等下属单位）	50,050.00	30,157.38	一是由于本年度钢材价格有所下降，二是由于本年度生产外协比例增加，钢材采购量下降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2,150.00	2,133.88	
	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23.95	依据实际需求发生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150.00	922.78	
	浙江省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968.82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23.00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244.53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241.78	
	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4.31	
	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4.19	
	浙江省环保集团宁波禹成有限公司		12.23	
	浙江星光经贸有限公司		11.10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5.00	
	中杭监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79	
	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		1.16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50.00		
	小计	53,500.00	36,788.89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60.33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28.37	
	小计		488.7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含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等下属单位）		16,393.64	详见说明2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30,000.00	7,387.10	本年度项目部分完工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6,300.00	5,498.02	
	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50.44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100.24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1.65	
	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131.82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项目进度推迟
	小计	38,300.00	31,812.91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3,610.34	本年度新并表子公司紫光环保污水处理业务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645.91	依据实际需求发生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56.80	
	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		415.09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81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6.28	
	浙江杭钢职业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1.99	
	小计	3,000.00	7,254.22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上海菲达驿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5.71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13.76	
	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0.81	
	小计		40.28	
合计		94,800.00	76,385.00	

说明：

（1）公司预计2022年度购销商品及提供劳务关联交易总额为9.48亿元。鉴于年度生产、服务、市场价格等变化客观存在，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象、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允许在±20％幅度内变动。详见于2022年4月1日披露的临2022－022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该项议案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子公司诸暨辰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于原材料价格高位时期，向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出售钢材累计16,393.64万元。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调度实际情况，参照当前市场价，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如下：

表2.1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截止2023年3月底）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含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等下属单位）	30,000.00		7,069.72	30,157.38	11.44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750.00		134.56	2,133.88	0.81	根据年度项目情况预计金额
	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			1,723.95	0.65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50.00		2.05	922.78	0.35	
	浙江省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968.82	0.16	
	小计	32,650.00		7,206.33	35,906.81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		86.06	323.00	0.12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250.00			244.53	0.09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100.00		21.03	241.78	0.09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					根据年度项目情况预计金额
	小计	3,150.00		107.09	809.31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85.00			460.33	0.18	
	小计	485.00			460.3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1,650.00		973.04	7387.10	1.69	根据年度项目进度情况预计金额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80.00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6,000.00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50.00					
	小计	20,280.00		973.04	7,387.1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3,700.00		2279.81	3,610.34	0.80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		794.62	2,645.91	0.59	
	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			415.09	0.09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7.81	0.00	
	小计	7,880.00		3,064.43	6,689.15		
合计		64,445.00		11,350.89	51,252.70		

说明：

除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外其他关联交易计划依据公司与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编制，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的临2022－053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签订〈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暨关联交易公告》。鉴于年度生产、服务、市场价格等变化客观存在，上述关联交易对象、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允许在±20％幅度内变动。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燕强

注册资本：4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3629814 5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杭州新天地商务中心1幢701－709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木材销售；通信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59.99亿元，净资产8.32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554.16亿元，净利润0.32亿元。

2、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俊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MA2D8J3FXQ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牌头镇新升村植树王自然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木制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电工器材销售；电气机械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未经审计2022年末资产总额2.21亿元，净资产0.79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0.20亿元，净利润0.06亿元。

3、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董良

注册资本：4,314.5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757221067E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287－2号原杭钢生产区再就业205幢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钢压延加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紧固件销售；塑料制品销售；润滑油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3.50亿元，净资产0.87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5.28亿元，净利润－0.01亿元。

4、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罕江

注册资本：14,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2920013 5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杭西路438号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施工，水利工程基础处理，勘探，给排水工程、港口工程施工，道路施工，隧道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矿山采掘工程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港口和航道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技术开发、咨询，水利水电工程物业管理服务（范围详见《浙江省水利水电工程物业管理服务能力评价证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7.23亿元，净资产1.61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4.00亿元，净利润0.17亿元。

5、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董良

注册资本：2,4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5682900013 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路176－2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经审计2022年末资产总额0.58亿元，净资产0.57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0.33亿元，净利润0.00亿元。

6、浙江省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永强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AY2L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半山街道沈家桥132号4幢

经营范围：数据处理技术服务，数据库技术服务，计算机、通信设备、电子设备的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培训服务（不含办班培训），经营电信业务（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省数据管理有限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2.32亿元，净资产1.59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0.61亿元，净利润－0.10亿元。

7、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文湘

注册资本：1,026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470054759C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省府路21号

经营范围：工业与民用建筑、冶金、有色金属、非金属矿山、轻工、丝绸印染等建设工程的规划、可行性研究、勘察设计，建筑装饰设计和工程总承包，轻工产品、电子产品、医疗器具的设计，冶金矿山设备、工业炉、市政与环保设备、轻纺设备、机电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的销售。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2.04亿元，净资产0.42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4.67亿元，净利润0.28亿元。

8、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翟涛

注册资本：1,034,544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0774497613 76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宁波市北仑区临港二路168号

经营范围：钢铁冶炼及其副产品和压延加工产品、焦炭的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除外；矿产品、建材的批发、零售；货物装卸；道路货物运输；冶金、焦化的技术开发、咨询。其他危险化学品经营：煤焦油、硫酸、硫磺、粗苯、氨溶液(含氨＞10％)带储存经营（凭甬市L安经（2018）0070许可证经营）。（分支机构地址：北仑区柴桥临港一路58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189.82亿元，净资产116.46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345.29亿元，净利润5.26亿元。

9、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志良

注册资本：22,5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04203244 3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半山镇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电气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金属加工机械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陆地管道运输；水资源管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基础制造装备销售；工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安全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特种设备出租；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6.25亿元，净资产6.10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18亿元，净利润－0.06亿元。

10、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刚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MA27U07K9X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半山街道半山路178号17幢209、210室

经营范围：环保工程、市政工程项目的投资、规划、咨询、评估，工程项目管理，工程总承包，工程勘察与设计、施工、监理，水利工程、环境工程、公共设施工程的管理，热力生产和供应，生物质能发电（凭许可证经营），再生资源回收，五金、家用电器、金属材料的销售，环保设备的制造、销售、安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供水管道工程施工、维修，节能技术、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城市垃圾清运服务（凭许可证经营），设备租赁，实业投资，清洁能源的开发，仓储服务（除危险品），培训服务（不含办班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20.79亿元，净资产12.37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7.46亿元，净利润0.23亿元。

11、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利权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20082382K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杭州市文三路1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棋牌室服务；停车场服务；洗车服务；日用百货销售；针纺织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洗烫服务；健身休闲活动；酒店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烟草制品零售；歌舞娱乐活动；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未经审计2022年末资产总额0.98亿元，净资产0.60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0.21亿元，净利润－0.07亿元。

12、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文兴

注册资本：20,7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0MA28503554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滨江街道陬江路569号

经营范围：环境工程咨询、建设、技术研发和运营服务；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和处置；废气治理；环保设备研发、制造、销售；生态修复；中水回用；环境治理和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未经审计2022年末资产总额6.83亿元，净资产1.81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0.97亿元，净利润－0.06亿元。

13、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琳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MA2D7C5F80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牌头镇新升村植树王自然村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大气污染治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未经审计2022年末资产总额1.88亿元，净资产0.67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0.76亿元，净利润0.04亿元。

14、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东升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81MA2JT58R13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诸暨市东白湖镇电商园区一楼103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对外承包工程；环保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境保护监测；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污染治理；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兴能源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经审计2022年末资产总额2.75亿元，净资产0.36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13亿元，净利润0.01亿元。

15、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建

注册资本：25,562.02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800X097601458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浙江省衢州市高新技术园区纬五路38号

经营范围：本公司内发电，供热、供除盐水；集中供压缩空气；石灰石销售；煤炭（无储存）销售；脱硫石膏生产、销售；锅炉、起重机械维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未经审计合并报表2022年末资产总额18.67亿元，净资产6.79亿元；2022年度主营业务收入25.60亿元，净利润0.08亿元。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由本公司副总经理丰宝铭担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巨化集团有限公司15.01％股权，本公司董事长担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上述除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均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履约能力强，因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主要为本公司采购钢材，出售环保设备，提供日常运维服务等。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采购、销售、服务计划依据公平公允原则，参照市场价协定。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根据与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以及与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重大关联交易协议编制。详见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的临2022－053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签订〈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暨关联交易公告》；于2021年12月17日披露的临2021－067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重大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发挥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降低企业运作成本，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增强盈利能力，公司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经与各方协商，推出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占公司2023年度主营业务收入10％左右，占比不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会因此严重依赖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8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3－017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马惠娟女士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马惠娟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任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马惠娟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董事会对马惠娟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邢朝霞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邢朝霞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备的专业知识，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邢朝霞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5－87211326

传真：0575－87214308

邮箱：dsh@feidaep.com

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4月18日

附件：邢朝霞女士简历

邢朝霞：1989 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职称。2020年9月获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11年8月起，历任本公司下属诸暨辰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业务员，财务资产部专员、主管、总账会计。2020年9月起，担任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代表助理职务。

邢朝霞女士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惩戒。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临2023－018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度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2022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2年1月5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重大资产